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海门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2019-120105-44-02-000545

建设地点 天津市河北区

验收单位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海门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海门路变电站区及海门路站口部分电缆）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9 年 3 月 14 日，天津市水务局以《津水许可〔2019〕59 号》予以批复。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津电建设〔2020〕18 号）、2020 年 3 月 19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4 月~2022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单位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南泰东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规定，2022年12月29日，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主持召开了“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建设及运行单位）、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技术评审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南泰东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和验收技术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监理工作情况和验收技术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天津市河北区，海门路110千伏变电站，位于天津市河北区增产道与海门路交口西南角。

建设内容包括海门路110kV变电站1座，海门路110kV输变电工程输电线路分为两部分，其中海门路站口部分电缆线路长为0.89km；新开河至于所部分电缆线路长为5.2km。本期验收范围为海门路110千伏变电站及海门路110kV变电站进出线线路工程，工程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9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年3月14日，天津市水务局以《津水许可〔2019〕59号》予以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年3月19日，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以《关于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津电建设〔2020〕18号）对本项目初步设计予以批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年1月，建设单位委托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工作中共设置监测点位三个，全过程持续监测本项目水土流失变化情况，监测过程中未发生重大水土流失问题，2022年11月，监测单位编制了《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0，渣土防护率达到99%，表土保护率达到100%，林草植被恢复率100%，林草覆盖率达到39.06%。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1年11月完成了《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组织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批复的相关水土

保持措施，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目标值，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负责管理维护海门路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需继续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刘 磊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城东供电分公司	专 责	刘磊	建设及运行单位
赵 博			赵博	
方天纵	天津市灌溉排水中心（天津市水土保持工作站）	正 高	方天纵	特邀专家
姜 玲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专 责	姜玲	技术评审单位
原云周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 责	原云周	设计单位
高幸兴	南泰东恒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高幸兴	施工单位
李翔	天津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翔	主体监理单位
周以松			周以松	
屈新辉	北京林森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屈新辉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齐非非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齐非非	水保监测单位
刘 杨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杨	水保监理单位
陈琛	北京东州金潞科技有限公司	高 工	陈琛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